

## 105學年度「廖金鳳老師紀念獎學金」申請公告

- 一、宗旨：本校為紀念廖金鳳老師畢生致力教育之精神，並鼓勵品行優良、家境清寒且努力向學之同學，特設立廖金鳳老師紀念獎學金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本校二年級(含)以上學生，且符合下列全部條件始可提出申請
  - 1、上學年操行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。
  - 2、上學年學業平均達 70 分以上。
  - 3、生身母親亡故者。
  - 4、未享公費待遇者。
- 三、申請文件：
  - 1、申請書(如附件)可至「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」最新消息或獎助學金/校內獎助學金下載，或至各校區獎學金承辦處索取。
  - 2、上學年成績單(需有班上排名)。
  - 3、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(需有註記生身母親去世字樣)。
  - 4、其他證明文件
- 四、名額及金額：每學年以 6 名為原則，每名新臺幣伍仟元整。
- 五、申請時間：自 105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105 年 11 月 25 日止。
- 六、本獎學金由本校清寒學生獎學金審查小組，依家境清寒情形及學業成績審核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清寒學生獎助學金審查小組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- 八、各校區承辦人及聯絡電話：  
蘭潭及新民校區(含進學班)：生活輔導組-王小姐 271-7052  
民雄校區(含林森校區進學班)：學務組-丁小姐 226-3411 轉 1211

## 國立嘉義大學105學年度廖金鳳老師紀念獎學金申請書

姓 名		系 級		學號	
104 學年度平均成績		學業		操行	
Email 網址					
聯絡電話					
家 庭 成 員					
稱謂	姓名	年齡	存歿	職業	月收入
父					
母					
家 庭 狀 況 概 述					
繳 交 證 件				申請人簽章	導師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4學年度成績證明書(需有班上排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(需有註記母親去世字樣)					